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合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27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31,249,596.92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98,077,991.14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,418,521,182.77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67,842,121.01 元。鉴于 2024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，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规定，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。公司 2024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，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5,008,949.0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回购公司股份 5,952,600 股，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。

上述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要求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二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

1、不涉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631,249,596.92	-643,354,377.43	7,192,833.50
研发投入（元）	113,101,106.07	116,094,217.55	104,732,944.69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649,827,051.42	2,954,985,646.13	2,961,855,754.69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418,521,182.77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67,842,121.01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422,470,380.2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33,928,268.3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.90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2024 年度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3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合理性说明

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2024 年度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，结合宏观经济环境、公司资金需求等，为更好的保障公司项目建

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，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，审批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